

上海市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是在辖区内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的国家审判机关。

主要职能包括：

1. 审理法律规定有上海松江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等案件。
2.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3.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4. 按照权限管理本院的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监察工作；管理本院经费和物资装备。
5. 协同有关部门做好法制宣传工作，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6. 承办应由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本部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 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 “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收入预算23,9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95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49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23,9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3,95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49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3,95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4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车墩人民法庭用房租赁费和大中修项目经费。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18,62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和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及案件执行活动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66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78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87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9,515,200	一、公共安全支出	186,280,892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9,515,2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51,520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7,881,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701,788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239,515,200	支出总计	239,515,200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6,280,892	186,280,892			
204	05		法院	186,280,892	186,280,892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36,511,992	136,511,992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81,860	24,381,860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7,520,040	17,520,040			
204	05	06	“两庭”建设	7,867,000	7,86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51,520	16,651,5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51,520	16,051,5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19,920	2,519,9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0,000	9,0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0,000	4,50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00	31,600			

208	08		抚恤	600,000	6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600,000	6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1,000	7,881,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5,000	7,875,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875,000	7,875,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01,788	28,701,78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01,788	28,701,7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500,000	14,50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4,201,788	14,201,788			
合计				239,515,200	239,515,200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6,280,892	135,911,992	50,368,900
204	05		法院	186,280,892	135,911,992	50,368,9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36,511,992	135,911,992	600,00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81,860		24,381,860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7,520,040		17,520,040
204	05	06	“两庭”建设	7,867,000		7,86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51,520	16,051,520	6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51,520	16,051,5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19,920	2,519,9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0,000	9,0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0,000	4,50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00	31,600	

208	08		抚恤	600,000		6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600,000		6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1,000	7,875,000	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5,000	7,875,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875,000	7,875,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01,788	28,701,78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01,788	28,701,7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500,000	14,50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4,201,788	14,201,788	
合计				239,515,200	188,540,300	50,974,900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6,280,892	135,911,992	50,368,900
204	05		法院	186,280,892	135,911,992	50,368,9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36,511,992	135,911,992	600,00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81,860		24,381,860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7,520,040		17,520,040
204	05	06	“两庭”建设	7,867,000		7,86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51,520	16,051,520	6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51,520	16,051,5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19,920	2,519,9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0,000	9,0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0,000	4,50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00	31,600	
208	08		抚恤	600,000		6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600,000		60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1,000	7,875,000	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5,000	7,875,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875,000	7,875,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01,788	28,701,78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01,788	28,701,7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500,000	14,50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4,201,788	14,201,788	
合计				239,515,200	188,540,300	50,974,900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384,700	141,384,700	
301	01	基本工资	15,962,337	15,962,337	
301	02	津贴补贴	82,790,406	82,790,406	
301	03	奖金	1,302,058	1,302,05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00,000	9,000,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500,000	4,500,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25,000	5,625,0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50,000	2,25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000	100,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4,500,000	14,500,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54,899	5,354,8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810,400		44,810,400
302	01	办公费	3,730,000		3,730,000

302	04	手续费	60,000		60,000
302	05	水费	50,000		50,000
302	06	电费	800,000		800,000
302	07	邮电费	300,000		3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0,670,200		10,670,200
302	11	差旅费	150,000		15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000,000		4,000,000
302	14	租赁费	13,190,800		13,190,800
302	15	会议费	50,000		50,000
302	16	培训费	200,000		2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000		50,000
302	26	劳务费	100,000		1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560,000		2,56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100,000		2,100,000
302	29	福利费	1,728,000		1,728,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5,000		1,50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10,000		3,01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400		556,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5,200	2,145,200	
303	01	离休费	195,200	195,200	

303	02	退休费	1,950,000	1,95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00		2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000		200,000
合计			188,540,300	143,529,900	45,010,40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88.5		5	183.5	33	150.5	4,501.04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88.5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0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3.5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00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33.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00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150.5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5.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部门）下属1家机关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4,501.04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3,043.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92.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57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180.49万元。

2024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338.58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211.5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4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8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4,976.89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43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8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8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审判执行业务费是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发生的各类费用。为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探索建立规范、高效、安全的审判执行外包工作机制，提升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社会化水平，节约司法资源、提高办案效率。

二、立项依据

市财政、市高院《关于本市人民陪审员在执行职务期间所享受的各项补贴标准的通知》沪高法（2005）116号

《关于调整人民陪审员陪审补贴的通知》沪高法（2017）244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特邀调解的规定》法释（2016）14号

市司法、市高院《关于办理指定辩护案件指定律师费用支付办法的通知》沪高法（2000）246号

《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沪财行〔2002〕2号）

三、实施主体

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由松江法院各业务庭室负责实施。

四、实施方案

2024年，将依据项目实施计划，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实施内容，确保全部内容顺利有序进行，提升本院司法办案业务工作效率，保障本院司法业务顺利进行。

五、实施周期

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度。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1507.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